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高〔2026〕230 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二批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试点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本科高校：

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是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支撑，是服务我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的战略需要。为落实《河南省卓越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教高〔2025〕249 号）部署要求，加快构建具有河南特色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现就做好第二批试点申报、首批培育项目认定与首批立项项目成效总结三项工作通知如下。

一、做好第二批试点项目申报

（一）**申报对象。**2026 年计划立项建设 15 个左右特色学科

拔尖学生培养试点项目。主要面向我省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授权资格的高校，依托学科应为省级以上重点学科，依托专业原则上为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已获批首批试点立项或培育的项目不再重复申报。

本次申报重点聚焦支撑我省重点产业链群发展的特色学科领域，优先支持在先进制造、电子信息、新能源、新材料、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现代农业等领域具有显著优势、产教融合基础扎实、服务产业成效突出的项目。

（二）申报限额。郑州大学、河南大学每校可申报2个项目；其他高校每校可申报1个项目。鼓励高校整合优势学科资源，联合省内外知名科研院所、行业头部企业共同申报。

（三）申报条件。参照《建设指南》（附件1），具备相关建设基础，并符合以下条件。

1. 目标定位合理，着力培养急需特色学科人才。申报学校办学定位符合国家及河南省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方向，聚焦国家及我省急需、优势领域学科专业，面向我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需求，优势特色显著，办学特色鲜明、人才培养目标明确。项目明确学科专业领域、依托学院和共建单位，共建单位应为省内外知名科研院所、头部企业等。

2. 前期基础扎实，人才培养改革成效突出。申报学校已开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前期探索，在相关学科专业领域已开展了实验班、导师制、学分制等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并取得积极

成效；项目所涉及的学科专业领域建设有跨学科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团队，创新教学模式，开展个性化培养、研究型教学，营造智慧教学环境；与行业产业领域龙头企业、科研院所紧密合作，在高素质创新型人才供给、成果产出等方面已取得突出成效。

3. 支撑保障有力，统筹各类资源支持拔尖学生培养。申报学校已形成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工作机制，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保障；具备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所需的教学科研设备、平台和充足的资金保障，具备高层次人才领衔的较高学术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教师队伍。

（四）申报材料

1. 项目建设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人才培养的前期基础、目标定位、建设举措、保障机制等。

2. 项目申报书。按照申报书（附件2）格式及要求填报，数据要真实、准确、规范。

3. 相关支撑材料。

请各高校于2026年9月30日前将《项目建设方案》《项目申报表》及支撑材料（各一式5份）报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二、开展首批培育项目认定工作

按照“动态进出、优中选优”原则，省教育厅将对首批公布的5个培育项目进行考核认定。

申请认定的项目须在培育期内取得实质性进展，重点考察人

人才培养方案是否完成修订并实施，小班化、项目化教学是否落地；产科教融合是否建立稳定合作机制，共建课程、实验室、实习基地是否实质运行；师资队伍是否落实高层次人才授课和导师制，行业企业教师占比是否达标；学生成长是否形成可追踪的能力档案，学生在学科竞赛、科研训练、创新实践等方面是否取得标志性成果；经费使用是否规范合理，资金执行率是否达到要求。认定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高校申请。项目所在高校对照《建设指南》和申报承诺，对培育期内建设成效进行自我评估，向省教育厅提出正式认定申请。

（二）专家评审。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委员会对申请认定的项目进行评审，必要时进行实地考察。

（三）审核公布。对通过评审的培育项目，省教育厅正式认定为“河南省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试点项目”，并纳入统一管理；对建设进展缓慢、成效不达标的项目，将予以调整或取消资格。

请相关高校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首批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试点培育建设成效报告（格式自定）及相关支撑材料。纸质版一式 5 份，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报送首批立项项目前期建设成效

为加强过程管理，全面掌握首批立项项目的建设进展，首批 11 个立项项目所在高校应报送前期建设成效材料，内容及要求如下：

（一）前期建设成效报告。重点总结项目自立项以来（截至2026年8月）在立德树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产科教融合机制创新、高水平师资汇聚、学生创新成果等方面的标志性进展与阶段性成效，分析存在的问题与困难，并提出下一步改进举措。

（二）关键数据统计表。对照《建设指南》中的预期成效指标，填写当前完成情况（如：小班化教学比例、共建课程门数、高层次人才授课比例、毕业生相关去向落实率等）。

（三）报送要求。各高校应对成效报告和数据真实性负责，材料将作为后续绩效评价和动态调整的重要依据。请于2026年9月30日前，纸质版一式5份报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由校领导牵头，统筹教务、科研、人事、研究生院（处）及相关部门协同推进，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二）严格把关质量。申报及报送材料须实事求是，数据真实、准确、规范。对于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申报资格或撤销项目立项。

（三）注重内涵建设。各高校要以此次工作为契机，对标国内外先进经验，聚焦服务产业“真问题”，切实将拔尖学生培养改革引向深入，避免重申报轻建设、重形式轻内涵。

联系人：陈庆峰、田恒

电话：0371-69691855

邮箱：tianheng@jyt.henan.gov.cn

附件：1. 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建设指南

2. 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申报书



附件 1

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建设指南

评估维度	主要内容与预期成效指标
立德树人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 2.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全面建立； 3. 思政课和课程思政建设成效明显，产出一批标志性的成果。
人才培养方案	1. 每 4-5 年为一个评估周期，深度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立足《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满足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需求； 2. 推行小班化、项目化教学，突出专业优势与产业技术趋势； 3. 探索形成可推广、可复制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成果。
专业建设	1. 建设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 2. 产教融合共建课程门数$\geq$专业核心课程门数 1/3； 3. 建设省级以上规划教材，融入工程案例、项目式教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4. 实践教学学分$\geq$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学分 1/3，实践实习累计时间$\geq$1 学年； 5. 项目涉及专业原则上通过国际实质等效专业认证。
实习实践	1. 搭建对接产业前沿的实验室和实践基地； 2. 项目涉及各专业类至少建设 1 个综合性实践教育基地，各专业配备充足校外基地，实习岗位数$\geq$实习学生数； 3. 来源于科研课题的毕业设计$\geq$50%； 4. 生均实践教学经费$\geq$2000 元/年。
师资队伍	1. 专业核心课程班额$\leq$25 人/班； 2. 引进国家级、省级高层次人才，100%为本科生授课，100%担任学业、科研、生活导师； 3. 具有实务背景行业企业教师$\geq$专任教师 30%，且实务经历$\geq$3 年； 4. 专业核心课程教师需有$\geq$1 年行业企业工作或服务经历。
创新创业	1. 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及实践覆盖率 100%； 2. 省级学科竞赛获奖率高于全校同届平均 5%； 3. 毕业生去向落实率高于全省同届平均 5%； 4. 30%毕业生就业于相关产业头部企业或省级以上科研院所，薪资水平高于同届平均 30%； 5. 毕业生质量与职业发展能力获社会广泛认可。
产教教融合	1. 各专业引入不少于 1 家龙头企业或行业骨干深度共建，与 5 家以上规上企业或行业骨干建立稳定校企合作； 2. 理工类共建实验室$\geq$2 个或累计投入$\geq$500 万元； 3. 理工类各专业类共建技术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geq$1 个； 4. 引入专业创业服务机构，建设众创空间； 5. 形成一批转化成效显著的科研成果。

附件 2

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申报书

申 报 高 校 : 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 : _____
联 系 电 话 : _____
电 子 邮 箱 : _____
依 托 学 科 : _____ (省级以上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
依 托 专 业 : _____ (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
共 建 单 位 : _____ (省内外知名科研院所、头部企业等)

河南省教育厅制

2026 年 8 月

填表说明

1. 请逐项认真填写，空缺项填“无”，有可能涉密或不宜大范围公开的内容，请勿填写。

2. 填报内容及数据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严谨规范、简明扼要。

3. 所有名称必须填写全称。如涉及多个共建单位或支撑学科，用逗号隔开。

4. 相关成果及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

5. 为务求实效，相关建设内容按 2027—2030 四年期填写。

6. 表中各项内容用“小四”号仿宋字体填写，单倍行距；签名处应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表格栏高不足处可自行增加，排版务必整洁清晰、页码连贯。

7. 本申报表与所有附件材料用 A4 纸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一、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学校层次	☐ “双一流”建设高校 ☐ 河南省“双一流”创建高校 ☐ 其他本科高校		
项目名称			
主干学科		支撑学科	
依托专业	(须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所在学院			

项目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名		政治面貌	
学历		学位	
专业职称		人才称号	(院士、长江学者、中原学者等)
工作年限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研究方向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荣誉与成果	(近五年代表性教学、科研成果)

核心成员信息（限填5人）

姓名	所在单位	专业/研究方向	职称/职务	人才称号

二、共建单位信息

单位全称	单位性质	合作起始年份	主要合作内容
	☐ 世界 500 强企业 ☐ 中国 500 强企业 ☐ 行业龙头企业 ☐ 国家级科研院所		（共建实验室、联合授课、课题攻关、实习岗位、经费投入等）
	☐ 世界 500 强企业 ☐ 中国 500 强企业 ☐ 行业龙头企业 ☐ 国家级科研院所		

注：可加行，须附正式合作协议扫描件，明确权责与资源投入。

三、建设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阐述本项目对服务国家战略、支撑河南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对急需紧缺人才需求的重要意义，分析学校在该项目上的基础条件和优势）

五、建设举措

对照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建设指南逐条说明拟采取的建设举措

六、保障机制

(说明拟采取的组织保障、条件保障、质量保障有关情况)

七、预期成效

对照特色学科拔尖学生培养项目建设指南逐条说明拟达到的预期成效

八、分年度实施计划

年度	重点任务	预期目标	责任主体
2027			
2028			
2029			
2030			

九、经费预算

项目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合 计
师资队伍建设					
课程与教材建设					
实验室与实践 基地建设					
国际交流与合作					
学生培养与奖励					
管理运行					
总 计					

十、学校意见

院系意见

院系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学校意见

学校负责人签字：

盖 章：

